

# 鹤山市医疗保障局

## 转发关于落实阿莫西林等 45 个药品第二采购年约定采购量的通知

各医保定点医疗机构：

现将江门市医疗保障局《转发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落实阿莫西林等 45 个药品第二采购年约定采购量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采购文件要求，确保协议期内完成约定采购量。

（联系人：黄芷清 联系电话：8920995）

- 附件：1.江门市医疗保障局《转发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落实阿莫西林等 45 个药品第二采购年约定采购量的通知》
- 2.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落实阿莫西林等 45 个药品第二采购年约定采购量的通知

鹤山市医疗保障局

2023 年 4 月 11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